我县召开督考工作点评暨七个项目库督导工作会议

本报讯　（记者**周少红**）3月13日，我县召开督考工作点评暨七个项目库督导工作会议，全面梳理总结2022年度各项考核指标情况，明确今年工作思路、措施及努力方向。县委书记王建民强调，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严细深实准”的工作作风，狠抓各项任务落实，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用实实在在的工作成绩，向全县人民和上级党委交上一份满意答卷。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秀萍，县委副书记高连立，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振新等县处级领导干部出席会议。

王建民指出，2022年度考核工作提振了全县上下争先创优的信心和决心。要充分肯定成绩，总结发扬经验，深刻汲取教训，进一步增强创先争优责任意识，进一步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奋发有为，进一步明确任务、细化台账、紧抓不放，进一步突出重点、集中攻坚、实现良好开局，在2023年考核中做到“长板”更优、“短板”补上、全面争先，善于把抽象的指标“翻译”成具体的项目、工程、任务，结合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县党政班子联席会议、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政府工作报告安排部署，建立全县重点项目、重点工程、重点任务台账和争取上级资金任务台账，倒排工期、责任到人、定期督导、全面抓好贯彻落实，全力确保首季“开门红”，全年进入“A等次”和“优秀等次”。

王建民强调，要把项目工作摆在重中之重，唱响“全员抓招商、全力强实体、全面优结构、创新突破上项目”主旋律。一要吹响项目工作的冲锋号。牢固树立人人都是招商员、处处都有招商契机、人人都为项目服务、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意识，以“上瘾”的劲头抓项目。继续做好处级干部包联重点项目责任分解工作，抓紧调整出台《招商引资绩效专项考核办法》，把重点项目集中建账和动态交办任务建账结合起来，确保全县项目工作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稳步增长。二要营造项目工作的良好政策环境。大力宣传《招商引资奖励办法》，制定出台《差异化土地使用税管理办法》《闲置低效用地处置办法》《人才奖励办法》，打好项目工作“组合拳”，进一步研究助力项目落地、降本增效的系列政策，有效提升营商环境的竞争力和对项目企业的吸引力、承载力。三要着力提升抓投资上项目工作能力。县委组织部要更多更好地组织开展培训。县招商促进中心、县委宣传部要把招商引资相关政策及时发放到有关部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在保障签约项目落地的同时，协调相关单位积极整理提供可落项目资源，让招商人员能够实现“带地招商”“带载体招商”。园区、各镇、有关部门要立足自身资源禀赋积极谋划项目、做好前期工作。此外，在金融领域、企业上市、知识产权交易等多方面，县委将有计划有重点地逐步推进、着力补课、创新突破，各领域干部队伍要结合分管工作主动学习提升。

张秀萍主持会议，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她说，要强化考核指挥棒作用，集中精力研究落实工作，态度再坚决一点，确保心中有数，做到真重视；要本着对工作负责、对同志负责，撸起袖子加油干，切实把指标抓在手上，动作再快一点，做到真担责；要强化结果导向、效果导向、目标导向，明确任务、细化台账、量化工作，做到真见效，推动督考工作和项目建设开好局、起好步。

高连立、程刚、杨华勇、吴成杰、白云亮、刘伯岩、李建军、高伟、金林、赵刚毅、刘静琨分别围绕分管各项上级考核指标，就确保2023年一季度及全年考核取得好成绩讲了意见。

程刚通报了“七个项目库”推进情况并交办督考任务。

县委督考办有关同志通报点评了2022年度督考得分情况。

会议对各单位2022年度工作开展总体情况进行了综合打分。

我县集中开展2023年造林绿化义务植树活动

本报讯　（记者**张娜**）春风拂枝吐新绿，正是植树好时节。3月14日，我县集中开展2023年造林绿化义务植树活动，种下棵棵白蜡，播下春的希望，掀起我县春季造林绿化高潮。

上午9点，县委副书记、县长张秀萍，县委副书记高连立，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振新等县四套班子领导来到大厂镇西彭府村星河森林公园，与百余名机关干部一同参加义务植树。

张秀萍作动员部署，她说，开展义务植树活动，是打造品质之城、美丽之城、乐享之城的重要举措，也是构建蓝天、碧水、绿色、低碳生态环境，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积极争创“两山示范区”试点，严格落实林长制，加强林木资源的管理和保护，一年接着一年干，以植树造林的实际行动，加快谱写争当与北京市通州区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排头兵新篇章。

随后，张秀萍等县四套班子领导纷纷拿起工具，带领广大机关干部投入到植树活动中。大家两人一组、三人一群，通力协作、密切配合，扶苗、填坑、培土、踏实，一丝不苟地完成一道道工序，种下一棵棵笔直稳固、充满生机的白蜡树苗。大家栽得认真，干得卖力，植树活动现场呈现出一派热火朝天的劳动景象。

“参加今天植树活动，我觉得非常有意义。绿色代表希望，希望更多的人参与到植树活动中来，让我们大厂越来越美丽、越来越漂亮，我们大家一起努力，为大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增绿添彩。”县政府办公室科员崔子扬说。

据了解，今年我县新造林任务为300亩，退化林修复300亩，营林抚育4600亩。

“下一步，我们将合理规划，科学栽植，做好新栽苗木的后期管护工作，确保成活、成景，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奠定基础。”县自规局造林绿化股股长吴莹说。

瞄准打造美丽之城，构建蓝天碧水绿色低碳的生态环境，我县将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积极争创“两山示范区”试点建设，积极推进多彩廊道、郊野公园、幸福绿道等项目建设，通过规划扩绿、见缝插绿、借地造绿等途径打造绿色网络，提高全县绿化覆盖率，加快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生态支撑。

我县召开2023年上半年新兵入伍欢送大会

本报讯　（记者**郭志媛**）青春风华正茂，参军无上光荣。3月17日，我县召开2023年上半年新兵入伍欢送大会，欢送我县15名应征入伍的优秀青年奔赴军营。县长张秀萍，县委常委、县人武部政委乔雷，县人武部部长刘凯，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赵刚毅出席欢送大会。

张秀萍代表县委、县政府和全县人民向入伍新兵表示热烈祝贺和亲切问候，向支持国防建设、积极送子参军的新兵家长表示崇高敬意。她说，全体新兵要珍惜机会、安心服役、锻炼成才，掌握过硬本领，努力取得优异成绩，用实际行动践行铮铮誓言，尽快实现由一个普通青年到一名合格军人、优秀军人的转变，争取把喜报早日送到家乡。新兵到部队是新的历练，既学习知识，又增长本领，请新兵家长放心。各级党委、政府会尽全力照顾好和服务好新兵的家庭和亲人，尽全力把党的各项优抚政策落实到位。希望新兵们以实际行动为家乡争光，在强军兴军征程中书写人生精彩华章。

乔雷讲了具体意见。

大会宣读了新兵入伍命令，全体新兵进行了入伍宣誓，新兵代表及新兵家长代表进行了发言。

我县召开2023年上半年审批定兵会议

本报讯　（记者**李月**）3月9日，我县召开2023年上半年审批定兵会议，县长张秀萍，县委常委、人武部政委乔雷，人武部部长刘凯出席会议。

会议宣布了审批定兵工作纪律，审定了新兵名单，就做好下一阶段征兵工作，张秀萍指出，要继续搞好教育，落实属地责任，做好新兵和家属的思想工作，确保应征青年参军体魄健康、热情不减；要继续做到善始善终，抓好服装发放、新兵输送等征兵后续相关工作，积极与征兵部队做好交接；要继续加强组织领导，人武、公安、卫健、教育等相关部门既要各负其责，又要通力配合，齐心协力做好2023年春季征兵工作。

我县召开经济运行和项目建设分析调度会议

本报讯　（记者**陈蒴**）3月11日下午，我县召开经济运行和项目建设分析调度会议，传达学习全市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就完成目标任务，实现首季开门红逐项进行再调度再分析。县长张秀萍、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程刚，政府副县长李建军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要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铆足干劲拼经济、搞建设，确保实现首季“开门红”；要加强重点企业走访，全力抓好项目投资、工业增效等工作；要直面问题，对县域工业经济运行面临的制约和风险，做到心中有数，对症下药；要持续加大项目工作力度，全面盘点新建、在建项目，紧扣时间节点、逐月研究推进措施，加快推动重大项目签约、落地、开工、投产见效；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坚定信心决心，紧盯每一个入库项目，倒排时间节点，确保入库入统项目质量。要打好项目建设组合拳，切实以项目建设引领高质量发展，为今年全县经济发展稳步提升打下坚实基础。

程刚、李建军分别讲了意见。

标题新闻

- ☐ 我县召开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 ☐ 我县召开大气污染防治调度会议
- ☐ 我县与亚洲财富论坛达成战略合作协议
- ☐ 省督导组到我县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 ☐ 张秀萍到高新区调研指导工作

（上接第一版）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适应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坚持问题导向，统筹党中央机构、全国人大机构、国务院机构、全国政协机构，统筹中央和地方，深化重点领域机构改革，推动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在机构设置上更加科学、在职能配置上更加优化、在体制机制上更加完善、在运行管理上更加高效。

一、深化党中央机构改革

（一）组建中央金融委员会。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负责金融稳定和发展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研究审议金融领域重大政策、重大问题等，作为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

设立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作为中央金融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列入党中央机构序列。

不再保留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将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办公室职责划入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二）组建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金融系统党的工作，指导金融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作为党中央派出机关，同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

将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的金融系统党的建设职责划入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

（三）组建中央科技委员会。加强党中央对科技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筹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研究审议国家科技发展重大战略、重大规划、重大政策，统筹解决科技领域战略性、方向性、全局性重大问题，研究确定国家战略科技任务和重大科研项目，统筹布局国家实验室等战略科技力量，统筹协调军民科技融合发展等，作为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

中央科技委员会办事机构职责由重组后的科学技术部整体承担。

保留国家科技咨询委员会，服务党中央重大科技决策，对中央科技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国家科技伦理委员会作为中央科技委员会领导下的学术性、专业性专家委员会，不再作为国务院议事协调机构。

不再保留中央国家实验室建设领导小组、国家科技领导小组、国家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省级党委科技领域议事协调机构结合实际组建。

（四）组建中央社会工作部。负责统筹指导人民信访工作，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统一领导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作为党中央职能部门。

中央社会工作部统一领导国家信访局。国家信访局由国务院办公厅管理的国家局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

中央社会工作部划入民政部的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拟订社会工作政策等职责，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划入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归口承担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职责，划入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的全国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等职责。

省、市、县级党委组建社会工作部门，相应划入同级党委组织部门的“两新”工委职责。

（五）组建中央港澳工作办公室。承担在贯彻“一国两制”方针、落实中央全面管治权、依法治港治澳、维护国家安全、保障民生福祉、支持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等方面的调查研究、统筹协调、督促落实职责，在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基础上组建，作为党中央办事机构，保留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牌子。

不再保留单设的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

二、深化全国人大机构改革

（六）组建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负责全国人大代表名额分配、资格审查、联络服务有关工作，指导协调代表集中视察、专题调研、联系群众有关工作，统筹管理全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作，负责全国人大代表履职监督管理，统筹全国人大代表学习培训工作，指导省级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等，承担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具体工作，作为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委员会。

三、深化国务院机构改革

（七）重新组建科学技术部。加强科学技术部推动健全新型举国体制、优化科技创新全链条管理、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等职能，强化战略规划、体制改革、资源统筹、综合协调、政策法规、督促检查等宏观管理职责，保留国家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国家实验室建设、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学研结合、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科研诚信建设、国际科技合作、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国家科技评奖等相关职责，仍作为国务院组成部门。

将科学技术部的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农村科技进步职责划入农业农村部。将科学技术部的组织拟订科技促进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职责分别划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将科学技术部的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规划和政策，指导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园区建设，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等职责划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科学技术部的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职责划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加挂国家外国专家局牌子。

深化财政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执行和专业机构管理体制，调整科学技术部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协调管理、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等职责，将科学技术部所属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划入农业农村部，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划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划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仍由科学技术部管理。

科学技术部不再保留国家外国专家局牌子。

地方政府科技部门职责结合实际进行调整。

（八）组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负责除证券业之外的金融业监管，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统筹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风险管理和防范处置，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作为国务院直属机构。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基础上组建，将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控股公司等金融集团的日常监管职责、有关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投资者保护职责划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九）深化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建立以中央金融管理部门地方派出机构为主的地方金融监管体制，统筹优化中央金融管理部门地方派出机构设置和力量配备。地方政府设立的金融监管机构专司监管职责，不再加挂金融工作局、金融办公室等牌子。

（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由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强化资本市场监管职责，划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企业债券发行审核职责，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负责公司（企业）债券发行审核工作。

（十一）统筹推进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改革。撤销中国人民银行大区分行及分行营业管理部、总行直属营业管理部和省会城市中心支行，在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省级分行，在深圳、大连、宁波、青岛、厦门设立计划单列市分行。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保留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牌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合署办公。

不再保留中国人民银行县（市）支行，相关职能上收至中国人民银行地（市）中心支行。对边境或外贸结售汇业务量大的地区，可根据工作需要，采取中国人民银行地（市）中心支行派出机构方式履行相关管理服务职能。

（十二）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按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相关管理规定，将中央金融管理部门管理的市场经营类机构剥离，相关国有金融资产划入国有金融资本受托管理机构，由其根据国务院授权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

（十三）加强金融管理部门工作人员统一规范管理。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派出机构均使用行政编制，工作人员纳入国家公务员统一规范管理，执行国家公务员工资待遇标准。

（十四）组建国家数据局。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

将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承担的研究拟订数字中国建设方案、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协调国家重要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与共享、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等职责，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的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组织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推进数据要素基础制度建设、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等职责划入国家数据局。

省级政府数据管理机构结合实际组建。

（十五）优化农业农村部职责。为统筹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将国家乡村振兴局的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拟订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重点地区帮扶政策，组织开展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社会帮扶，研究提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发展等职责划入农业农村部，在农业农村部加挂国家乡村振兴局牌子。

全国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的过渡期内，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保持总体稳定，资金项目相对独立运行管理。

不再保留单设的国家乡村振兴局。

省、市、县级乡村振兴机构职责划入同级农业农村部门。

（十六）完善老龄工作体制。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将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的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承担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等职责划入民政部。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改设在民政部，强化其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职责。

中国老龄协会改由民政部代管。

（十七）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将国家知识产权局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的国家局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商标、专利等领域执法职责继续由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承担，相关执法工作接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业指导。

四、深化全国政协机构改革

（十八）优化全国政协界别设置。全国政协界别增设“环境资源界”。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和“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界别整合，设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和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界别。优化“特别邀请人士”界别委员构成。

五、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

（十九）精减中央和国家机关人员编制。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人员编制统一按照5%的比例进行精减，收回的编制主要用于加强重点领域和重要工作。中央垂管派出机构、驻外机构不纳入统一精减范围，根据行业和系统实际，盘活用好存量编制资源。

地方党政机关人员编制精减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结合实际研究确定。县、乡两级不作精减要求。

各地区各部门要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高度，充分认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决维护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坚定改革信心和决心，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不折不扣把机构改革任务落到实处。

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领导下，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统筹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地方机构改革由省级党委统一领导，改革方案报党中央备案。中央层面的改革任务力争在2023年年底前完成，地方层面的改革任务力争在2024年年底前完成。推进机构改革情况和遇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党中央请示报告。